温馨提示:在申请办卡时，请根据自己的需求选择是否勾选海南农商银行提供的《金鹏会员信息处理授权书》，如勾选，海南航空将按照授权书的授权内容，向海南农商银行提供您的相关会员信息，请阅知。

**金鹏会员信息处理授权书**

**【重要提示]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权益，请您在签署本授权书前务必仔细阅读各项条款，关注您的权利、义务与责任，并特别关注字体加黑、加粗表述。若您以点击/勾选/签名方式签署本授权书，即表示您已知晓、理解本授权书中的全部内容(包括对有关权利义务和/或责任限制、免除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充分的理解)，同意按照本授权书条款处理您的相关信息。**

**如对本授权书有任何疑问，您可以通过拨打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客服热线0898-96588进行反馈。**

授权人(即本人)已仔细阅读本授权书的全部内容，基于真实意思表示同意向被授权人(即海南农商银行)作出授权如下:

**一、授权事项说明**

(一)基于为本人办理海南农商银行万泉海南航空联名信用卡业务、信贷审批、额度管理、评估及权益发放或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工作，或本授权书项下个人信息处理授权条款列明的授权目的需要:或为本人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需要；或为订立、履行《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章程》及所签署届时有效的《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领用合约》(以下简称“领用合约”)等合同所必需，本人同意并授权被授权人根据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并按照本人所确认同意的授权内容及范围，处理本人的金鹏会员信息或开展相应服务。

(二)金鹏会员信息是金鹏会员卡号、金鹏会员等级和金鹏会员近12个月乘机次数(以下简称“**金鹏会员信息**”)，金鹏会员信息的处理，包括金鹏会员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删除等。

(三)本人保证提供的本人有关信息真实准确、有效完整且已取得本人的同意、授权。

(四)授权说明：如本人不同意有关授权内容，或对有关授权内容有疑问，请勿以点击/勾选/签名方式签署本授权书，且不要进行下一步操作；对于不理解或有疑问事项，本人可按照本授权书首部载明方式，联系被授权人沟通处理或要求进行相关说明。

**二、金鹏会员信息处理**

**本人同意并授权被授权人按照以下第(一)、(二)款约定的目的、方式、范围及规则等处理下述本人的金鹏会员信息。**

**(一)个人信息的提供**

**鉴于本人向海南农商银行申领信用卡、办理信用卡相关业务，被授权人为提供授信审批(含系统决策和人工审批)服务，以及业务提醒与客户服务之目的，本人同意并授权被授权人在办理上述业务时，将本人提供的个人信息加密传输至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联系方式:95339-8，以下简称“海南航空”)，并授权海南航空根据授权书的具体授权内容，向被授权人提供本人金鹏会员相关信息查询服务。**

**(二)本人同意并授权被授权人为订立和履行领用合约之目的，从海南航空收集、使用、存储本人的金鹏会员信息，以及处理本人在使用被授权人提供的金融服务业务过程中形成和产生的信息。**

**被授权人承诺仅会出于合法、正当、必要的目的，在处理用于本人万泉海南航空联名信用卡业务办理的必要需求时，向信息处理合作机构提供、传输办理该业务或提供该服务所必要的个人信息。**

**请在签署前仔细阅读、理解，并在同意后签署。**

**三、其他授权提示**

(一)本授权书项下，被授权人处理本人金鹏会员信息的**授权有效期，为本人申请信用卡之日起，至被授权人停止向本人提供信用卡产品和服务时止，及在被授权人监管机构要求的信用监控及其他工作落实期间。**

(二)本授权书项下，本人金鹏会员信息的**存储期限为:被授权人停止向本人提供万泉海南航空联名信用卡产品和服务之后的5年，如在此期间本人因该联名信用卡发生投诉、法律诉讼等纠纷事宜，还应至少保存至纠纷结束之日起5年。**对于超过上述存储期限的金鹏会员信息，被授权人会进行删除或做匿名化处理，**但是法律、行政法规、政府规章、监管规范对客户个人信息资料有更长保存期限要求的，遵守其规定。**

(三)被授权人超出本授权书约定的同意或授权范围处理相应信息产生的后果由被授权人承担。如本人认为被授权人超出同意或授权范围使用信息的，可致电被授权人信用卡服务热线进行投诉。

**(四)被授权人承诺采取合法有效措施保管和使用本人个人信息，通过专业技术手段保障本人个人信息的安全，使用必要的技术和管理手段限制员工接触权限，避免本人个人信息被非法篡改、毁损、披露或提供，并按照监管规定的期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保存本人的个人信息。**

**被授权人对依法处理本人的个人信息承担保密责任，并承诺通过签署法律协议等方式，要求接收本人个人信息的第三方承担保密义务，以及按照被授权人要求，仅在本人的授权范围内处理个人信息。**尽管如此，本人知悉本人的金鹏会员信息仍存在遗失、毁损、泄露或者被篡改，进而导致本人损失的风险。如本人不同意提供上述个人信息，有权向海南农商银行**申请销卡**。

**(五)本授权书所适用的公告时限、公告生效规则、合约或文本变更规则等同领用合约约定，但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被授权人对本授权书进行修改或调整将提前对外发布公告。**

被授权人可采用官网公告、营业网点公告、对账单、信件、电子邮件、电话、预留手机短信、微信小程序、手机银行、微信公众号等一种或多种方式，履行公告或通知义务。如本人对本授权书变更内容有异议，应在公告期届满前提前终止使用信用卡，并按照规定办理销卡手续，否则视为本人同意该等变更，变更后的内容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本人同意:**除本授权书涉及内容外，被授权人对本人的个人金鹏会员信息处理规则及事项、本授权书未明确事项等仍适用本人签署的领用合约、其他同意授权文件、隐私政策协议或规则。

**如本人拟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信息主体享有的对其个人金鹏会员信息的访问、复制、更正、删除、撤回及保护等各项权利，或存在其他有关争议、投诉或问题，本人可致电被授权人客户服务热线0898-96588咨询或处理。**

**撤回授权后，不会影响被授权人基于本人同意已进行的信息处理效力;如涉及提供个人信息查询、处理服务的其他主体，本人可按照其联系方式或有关信息联系相应主体处理。**

**本人声明:本人已仔细阅读上述所有条款，并已特别注意加黑、加粗字体内容，被授权人已应本人要求对相关条款予以详细的解释说明。本人对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充分知悉理解并同意相关内容，自愿做出上述授权承诺。**